**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

**餐桌椅采购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项目编号：cqss20190004**

**项目名称：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

 **餐桌椅采购项目**

**日期：2019年12月9日**

**目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2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8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 合同主要条款 12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餐桌椅采购项目，欢迎符合响应资格的单位前来报价。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餐桌椅采购项目

（二）、采购人：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采购

（四）、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五）、交货地址：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

**二、合格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能够提供本次采购货物的生产商或经销商；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A、供应商不得具有禁止投标情形；

B、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声明及承诺书原件。

上述2-6项检查内容：供应商提供诚信声明（格式参见附件5）。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2、提供资料中被查证有虚假证明材料的厂家或供应商，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拟采购产品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最新标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3、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2种方式任意选择1种）**

（一）、现场发售：请供应商从2019年12月9日至2019年12月19日每天9:00-12:00，14:30-18: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性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二）、网上购买：各潜在供应商须将“单位营业执照、单位介绍信、汇出标书款的银行支付证明回单”扫描后发至采购人联系邮箱中并及时告知采购人，以确保报名有效。报名时需提供如下信息：

 a、磋商项目名称；b、供应商全称；c、联系人姓名、手机号、邮箱；

 （1）标书款汇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永川东城支行

账 号：31160401040005718

（2）邮 箱：59295216@qq.com

（3）网上递交资料后请电话联系经办人审核资格。（否则为无效投标）

经办人18084050167（乐女士）

**四、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及截止时间、提交方式**

（一）、提交响应文件及开标截止时间：2019年12月20日上午9:30前（北京时间）

（二）、提交响应文件方式：现场递交

（三）、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21号A3栋

（四）、联系人：18084050167（乐女士），13896098857（陈先生）

（五）、网址：www.cqsscy.com

#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餐桌椅采购项目。

**二、定义**

（一）、“采购人”系指重庆莘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二）、“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三）、“服务”系指成交供应商按磋商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

**三、磋商代表**

磋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四、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响应文件组成**

（一）、合格供应商资质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含磋商函）。

（二）、报价表（格式见附件6，附件7需提供技术参数）。

（三）、企业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2）。

（四）、质量技术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五）、磋商文件购买证明复印件。

（六）、供应商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

（七）磋商保证金（注：本次投标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宣布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单位现场缴纳中标总价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

 注：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上述顺序自行编制响应文件，并附目录及页码。

**六、响应文件制作、提交要求**

（一）、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无论成交与否，均不予退还。本磋商文书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供应商必须提供真实的、准确的，若供应商有弄虚作假、串通报价和欺骗行为，一经查实，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经济责任和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二）、响应文件需提供“正本”及“副本”两本。需注明“正本”及“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采用A4纸装订且胶装成册，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外封套应写明：供应商的全称、地址、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并加盖骑缝章。

（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七、履约保证金（实质性响应）**

宣布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单位现场缴纳中标总价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

1. **报价要求（实质性响应）:**
  1、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2、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格式)的内容填写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全权代表签章。
  3、供应商自行根据我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现场勘查情况，自行统计清单，自行报价，如因供应商在统计过程中，发生漏项，或漏报的现象，我司该不负责。本次磋商报价为固定总值报价,为完成本次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全部费用，磋商报价包含与提供服务相关的项目人员费用、材料费、安装费、运输费、利润、税金及完成本项目及后续服务等的一切费用。报价范围包含完成采购项目内容的发生和涉及的全部费用，各供应商应自行勘察现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充分考虑相关工作成本动态因素和自身管理水平的基础上，进行自主报价。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人工和材料、设备的市场因素变化而变动。
  4、本次磋商采用二轮(最终)报价法，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入围成为候选供应商方能二轮报价。
  5、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和一个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和方案将不予接受。
  6、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应包括在总报价中。若有漏报或缺报，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项目中，磋商报价的总价和单价不做调整。

**九、磋商内容**

采购项目的价格、送货时间、服务方案、售后服务其他条件等。

**十、评审工作程序**

(一)、采购磋商评审小组审阅响应文件；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采购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二)、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得分情况选出3家候选供应商。

(三)、采购人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三家候选供应商进行二次磋商（二次磋商地点：以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为准）
1、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候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候选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全权代表签章。

（四）、候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五）、磋商结束后，参加二磋商的供应商的承诺和最终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全权代表签字签章。

（六）、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二次报价进行综合评审。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的最终确定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不做任何解释。

（八）、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十一、评审原则与评审方法**
  （一）、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二）、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响应文件情况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品牌优劣顺序推荐。
**十二、评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汲省、市有关规定，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根据排名先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十三、无效报价情形**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一）、资质审查不合格的（即供应商提交的资质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书资质文件内容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三）、报名不足的；

（四）、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有严重背离的；

（五）、没有按照磋商文书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六）、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而影响评标定标的；

（七）、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服务报价中同时参与报价的；

（八）、未完全响应本磋商文书；

（九）、响应文件出现多个投报方案或报价的；

（十）、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十四、成交通知**
  （一）、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通知也可传真及电话的形式，供应商应随以书面确认。
  （二）、采购人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三）、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授予**
  （一）、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二）、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十七、签订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
  （二）、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三）、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要求:**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磋商文件中提出的所有服务要求的标准做出响应。其基本服务要求如下:

 （一）、质保期:供货商至少为用户提供两年免费质保(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在产品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货商在接到通知后4小时响应到场，8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相关费用;如经2次维修仍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未能按时交货，采购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供货商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供货商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采购方负担。

（二）、如无产品质量问题,1年后采购方向供货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5%,剩余5%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质保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若供货商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全部不予退还。

 **二、技术要求**

(一）、供应商须满足磋商项目的配置要求

(二）、供应商应对文件规定的货物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

 **三、质量要求:**

 （一）、磋商文件及供应商承诺的质量、技术和其他要求，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和出厂标准。

 （二）、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应均为生产厂家原装全新合格正品，不得以次充好: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同时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厂家服务承诺及采购单位的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三）、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密封包装不得拆开。产品尺寸偏差需在国家规定允许范围内。若开箱检验中发现有诸如数量、型号、参数、品牌和外观与合同不符，或密封包装物本身的短少和损坏，如产生更换或补货等情形并导致工期延误，采购方有权根据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向供货商索赔。

 （四）、提供的货物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必须符合最新国家标准。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五）、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磋商文件要求对其在本采购项目范围内所提供产品进行现场测试和试运行。确保各设备完整地通过验收，并负责向采购人提交所提供产品完整的通过验收的证明文件。

 （六）、供应商应根据报价附表所列设备技术要求进行设备报价。并达到或超过采购文件的其它要求，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履约能力要求:**

 （一）、成交供应商应及时提供与合同货物的检验、施工、验收、维护等相关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等全过程的服务。

 （二）、成交供应商在交货之日前5天内需按采购方要求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为用户免费提供安装，调试，培训，直至验收合格。现场调试达到响应文件指标要求的技术性能，如果现场安装测试指标未通过，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并要求赔偿损失。

（三）、由于成交供应商技术服务人员技术指导错误或疏忽，或由于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派人进行技术服务而造成的损失应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四）、成交供应商在交货时应向用户免费提供产品配套技术资料。

**五、其他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

 成交供应商根据学校食堂建设进展情况，实行送货，必须保证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完成供货、配送及安装调试。

（二）、验收：

1、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2019年以来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该批次产品生产厂家质量检测合格报告及相关质量技术参数资料。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5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一个月);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15日内完成最终验收: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磋商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乙方所供货物如发现以次充好、偷梁换柱，本合同自动终止。

（5）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4、如货物经乙方2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更换相应设施设备至正常使用，不能影响工期进度，如影响便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付款方式及结算办法

（1）、所有设备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结算单》，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同意支付意见后，甲方审核盖章后支付货款。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3）、若数量增减，按合同单价据实结算。

#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
签订地点: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
供应商(乙方)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采购法，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尺寸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随机配件 | 功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小写:   元，即大写：   元整;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培训、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二、因甲方原因，数量增诚，可据实调整。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   标准，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一)交货时间
  1、签订合同后，根据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建设进展情况，乙方实行分批次送货，采购人指定是时间内完成所有供货、配送及安装调试。
  (二)交货地点
 内江职业学院第二食堂

  1、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2019年以来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该批次产品生产厂家质量检测合格报告及相关质量技术参数资料。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5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一个月);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15日内完成最终验收;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磋商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乙方所供货物如发现以次充好、偷梁换柱，本合同自动终止。
  (5)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4、如货物经乙方2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更换相应设施设备至正常使用，不能影响工期进度，如有影响便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权根据现场调整磋商产品的尺寸，乙方不得由此增加单价。

五、付款方式及结算办法

（一）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即 元作为订金。

2、乙方将所有设备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0%即 元。

3、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并通过甲方验收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0%即 元。

4、若提供的设备无使用及质量等问题，设备试用期一个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5%即 元。

5、若无产品质量问题，1年后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总金额的5%即 元，剩余5%即 元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质保期满2年后无息退还。若乙方履约不合格，售后服务保证金全部不予退还。
6、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7、若数量增减，按合同单价据实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乙方至少为用户提供两年免费质保(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在产品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4小时响应到场，8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相关费用;如经2次维修仍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至少为用户提供2人次至其现场免费培训，并承担相关费用。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百分之  /天的违约金; 逾期交货超过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1.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
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二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乙方各二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1.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 一、磋商函**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磋商的有关活动，并对 进行报价。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磋商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全部实质性要求。
  4、提供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正本份、副本份共2本;
  5、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6、保证严格执行双方所签的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磋商有关的资料、情况和技术资料。

8、本报价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90日内有效

9、若我方成交，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二、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

日 期： 。

**附件3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致： （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诚信声明（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1 无禁止投标情形；

5.2我司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无贿犯罪记录

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 |
| 1 |  |  |
| 2 |  |  |
| 3 |  |  |
| 合 计(元)： |

注：1. 报价应含人员费用、材料费、安装费、运输费、利润、税金及完成本项目及后续服务等的一切费用

2.“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3．“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附件7**

**报价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图片****（图纸上的截图）** | **产品图片****（供应商提供的图片）** | **技术参数** | **品牌** | **尺寸**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1.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